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并及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登记。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公布前 6 个月内（即 2019 年 7 月 10 日至 2020 年 4 月 9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本次核查对象的范围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49 名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

算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除下面核查对象交易过本公司股票外，其他核查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前述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买卖股票时间	买卖方向	变更股数
1	杜美莲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019-08-05	卖出	-1,100
			2019-08-20	买入	200
			2019-09-05	卖出	-200
			2020-01-22	买入	200
			2020-2-11	买入	200
			2020-2-18	卖出	-400
			2020-3-6	买入	1000
			2020-3-23	卖出	-1000
			2020-4-3	买入	1000
			2020-4-8	卖出	-1000
2	张红文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019-7-11	买入	700
			2019-7-15	卖出	-700
			2019-11-14	买入	1,400
			2019-11-15	卖出	-1,400
			2019-7-12	买入	900
			2019-7-17	卖出	-900
			2019-7-18	买入	900
			2019-7-22	卖出	-5,600
			2019-7-23	买入	500
			2019-7-24	卖出	-700
			2019-7-26	买入	800
			2019-7-29	卖出	-800
			2019-7-31	买入	700
			2019-8-1	买入	800
			2019-8-2	买入	3,900
			2019-8-5	卖出	-1,800
			2019-8-6	卖出	-3,600
			2019-8-7	买入	1,700
			2019-8-8	卖出	-1,800
			2019-8-8	买入	1,800
2019-8-9	买入	1,700			
2019-8-9	卖出	-1,700			

			2019-8-12	买入	1,100
			2019-8-12	卖出	-1,800
			2019-8-13	卖出	-1,100
			2019-9-26	买入	1,000
			2019-9-27	卖出	-1,000
			2019-9-30	买入	1,000
			2019-10-08	卖出	-1,000
			2019-10-10	买入	1,200
			2019-10-11	卖出	-1,200
			2019-11-26	买入	2,500
			2019-11-29	卖出	-2,500
			2020-3-31	买入	5,400
			2020-4-2	卖出	-1,800
3	陈光友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020-3-2	买入	200
			2020-3-3	卖出	-200
			2020-3-11	买入	200
			2020-3-16	买入	100
			2020-3-24	卖出	-300
			2020-3-24	买入	500
			2020-3-30	卖出	-500

杜美莲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经公司核查及根据其出具的说明，上述交易均为其知晓内幕信息前发生的交易，其买卖公司股票是基于个人独立判断自行作出的决策，是基于看好公司发展前景而做出的正常交易行为，不存在利用本次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经公司核查及激励对象张红文、陈光友出具的说明，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是基于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自身对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其未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筹划工作，在公司披露本激励计划前未知悉公司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向其泄露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本次核查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公司相关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本次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发布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综上，经核查，在自查期间，未发现核查对象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9日